天心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天心区文化馆是区域群文活动的主要阵地，承担着群众文化辅导培训、文艺团队管理、主题活动组织策划、精品文艺节目创编等重要职能。

本部门编制数6人,在职人数6人,其中:在岗人数6人；政府雇员0人；专业技术人员0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2人；离退休人数3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3人。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基本支出情况

本年度基本支出合计154.76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4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4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12.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度项目支出合计179.9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54%，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好戏天天演 欢乐满星城”活动专项61.98万元，主要用于场地租金、水电费及日常运营维护等方面；区诗词楹联协会项目经费14.4万元，主要用于协会的日常运营、期刊编辑等；文化馆场地租金及税金78.18万元，主要用于文化馆办公及活动场地的租赁；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28.57万元，主要用于文化馆免费培训、免费开放及场地日常运营；“欢乐潇湘”文艺展演经费9.37万元，主要用于“欢乐潇湘”文艺展演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全年组织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10 场，打造精品节目 5 个，组织志愿者文化演出活动14场，指导辖区内各街道（社区）开展各类群文活动；

2、确保所有培训场地100%免费开放，全年开展声乐、舞蹈、主持、美术、器乐等免费培训不少于1000课时；

3、“好戏天天演”活动坚持每周演出，全年剧场内常规演出场次不低于260场；力争组织送戏进基层演出不少于8次；

4、诗词协会全年编印出版《天心阁》正刊1期，副刊3期；《长沙诗词》天心区专栏2期；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天心区文化馆在做好日常管理，确保场地正常、有序免费开放的前提下，完成了以下系列工作：

1、依托湘江剧场，开展了“庆五一”全国越剧票友活动、“长沙之韵”京剧折子戏专场演出活动、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昆曲折子戏专场等专题演出活动近20场。

2、组织贺龙友谊乐团、天心之声艺术团等辖区内优秀群众文艺团队不定期在杜甫江阁广场开展文艺演出活动，节目形式以对唱、舞蹈和器乐表演为主，共计演出了20余场，每场演出均有约40名演员参加，共计服务群众近万人次。

3、组织了志愿者进桂进小学乡村少年宫活动4场，推进了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

4、组织了六场“百姓大舞台 有艺你就来”千团万户百万市民才艺大赛，参与团队70个，人数达到2000人次，天心区有12个节目进入复赛。

5、2019年，文化馆公益性培训进一步扩大面、提升质，突出了对传统文化的培训工作，开设了京剧，昆剧，越剧、古筝、古琴、国画等6个传统文化培训班，全年共组织开展了公益性免费培训4期，共46个班级，每个班12课时，惠及万余人次，进一步扩大了文化惠民，让更多市民群众充分享受到公共文化福利。同时，进一步规范了管理，率先在公益培训中实行文化馆专业干部跟班管理，课后学生作业打卡、老师点评，志愿者担任班长管理制度。

6、2019年，“好戏天天演 欢乐满星城”湖湘活动在市、区两级部门的共同配合下，全年开展了常规演出240余场，服务群众8万余人次；

7、开展了“欢乐星城”广场舞活动。常年在贺龙东广场每天开展广场舞免费教学活动，全年服务群众60万余人次。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为本单位项目资金的管理及下一年度的年初预算的编制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将于部门决算一起对外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和指导。